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6-445321-04-01-177868		
投资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里洞镇典型镇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里洞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标段(包)名称	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里洞镇典型镇建设项目勘察初步设计	公告性质	更正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新兴县里洞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通过申报债券资金、向上争取补助资金解决和县财政统筹各类资金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p>完成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里洞镇典型镇建设项目的勘察、初步设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p> <p>(1) 勘察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收集已有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地形测量）、物探（如有需要）、勘探（地质钻探）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及测量成果报告以满足设计的需要，并对全过程的勘察技术把关和跟踪服务以及配合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勘察工作等；</p> <p>(2) 初步设计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工程概算编制以及向施工图设计单位交底工作。</p> <p>项目估算总投资 5326.46 万元。</p>		
招标内容	<p>一、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1）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 ①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具备）。 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现修正为</p> <p>“（1）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 ①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与公共交通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以上资质。 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二、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p> <p>“（1）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p>		



	<p>①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具备)。</p> <p>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现修正为</p> <p>“ (1) 资质条件:</p> <p>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p> <p>①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与公共交通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以上资质。</p> <p>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三、原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2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中删除</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四、原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2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价的确定中</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现修正为</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在确定有效投标人后对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确定,如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注: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亦作相应修改。如原招标文件与本文有不符之处,以本文为准。招标文件未变更部分,仍按原招标文件执行。</p>	
工期(交货期)	30个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10个日历天,设计工期20个日历天)	
最高投标限价	<p>本项目总最高投标限价为734720.00元。其中:</p> <p>(1)初步设计费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为464720.00元。</p> <p>(2)勘察费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为270000.00元。</p>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对联合体的要求如下:</p> <p>(1)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超过2家,以具备设计资质的一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并签定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p> <p>(2)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p> <p>(3)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p>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资质条件:</p> <p>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条件:</p> <p>①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具备)。</p> <p>②勘察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p>

		<p>类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2) 财务要求: /</p> <p>(3) 业绩要求: /</p> <p>(4) 信誉要求(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需具备):</p> <p>①投标人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p> <p>②投标人未被区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p> <p>[特别提示:投标人无论在何地受到处罚,只要在处罚期内的,都无资格参加投标]。</p> <p>(5) 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p> <p>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及招标公告发出前连续3个月(即2025年4月-2025年6月)的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人员)</p> <p>说明:市政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道路与桥梁、给排水、结构等专业职称,本合同的项目负责人由设计负责人担任,二者为同一人。</p> <p>勘察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及招标公告发出前连续3个月(即2025年4月-2025年6月)的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人员)</p> <p>注: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p> <p>(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p> <p>说明:本项目其他主要专业技术人员在投标阶段可不提供,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在投标文件未提供其他主要专业人员,不作否决投标条件,评审不予加分,上述人员的投标文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名录的,经评审中标后作为派驻本项目的机构主要人员,不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p> <p>(7) 其他要求:</p> <p>①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营业执照。(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需具备)</p> <p>②投标人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市[2021]18号文和云建通(2024)20号文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需具备)</p> <p>③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p> <p>④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说明: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公司或法定代表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原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合法批件证明其与原公司为同一公司。</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	是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561 1966 649 2024">获取招标文件的</td> <td data-bbox="649 1966 736 2024">下载招标文件</td> <td data-bbox="736 1966 1419 2024">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td> </tr> </table>	获取招标文件的	下载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
获取招标文件的	下载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			

招标投标方式		方式	的网络地址	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年8月1日00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8日0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8月28日0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年8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开标大厅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新兴县筠州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文华路（城北商住新区东区C3地块8号地）[县电教大楼八楼803室]（办公住所）	
招标人联系人	欧先生	联系电话	0766-2432283	
招标代理机构	云浮市方诚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新州大道北2号翔顺筠州花园第9幢5号商铺	
招标代理联系人	伍小姐	联系电话	0766-2388330	
招标监督机构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2976320	

1、本招标项目新兴县“百千万工程”典型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招投标核准〔2025〕1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5年06月24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2、注意事项：

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关于全面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云政数公资函〔20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 14:30-17:30, 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 QQ: 624175059。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 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detail?firstTab=04&category=Bszngl&id=467093769fc74aa3aafea7760193f2f0>）；有技术问题请致电0766-8819989, QQ: 624175059；

(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应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统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该类采购项目情况，对其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适宜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70%。

